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临 2018-086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752号文核准，于2016年12月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的持续督导义务，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

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年12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聘请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公司与一创投行签订了《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保荐协议》和《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承销协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德邦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由一创投行承接，德邦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一创投行已委派尹航先生、王泽锋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相关工作。

公司对德邦证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简历

尹航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监，具有10年以上投行业务经历。曾参与德宏股份IPO、伊泰B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东北制药非公开发行、东北制药公开发行公司债，安迪苏重大资产重组、银亿股份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尹航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王泽锋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监，具有10年以上投行业务经历。曾参与欣天科技IPO、智慧松德IPO、徐工机械可转债、海印股份公开增发等项目。王泽锋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